

证券代码：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2016-057号

##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接控股股东重庆东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银控股”)通知：东银控股于2014年5月28日将本公司限售流通股16,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2%)质押予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南岸支行，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股份的质押登记手续。东银控股于2016年6月15日将其中2,000万股解除质押登记，并同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将上述2,000万股质押予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的质押登记手续，为其控股子公司重庆硕润石化有限责任公司的融资提供质押，其质押期限为1年。

东银控股原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南岸支行本公司限售流通股16,000万股变更为14,000万股，并于2016年6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股份的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公告日，东银控股持有公司876,659,4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37%，其中，限售流通股873,659,4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24%。此次股份质押后，东银控股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873,650,000股，质押股数占总股本的37.24%。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六日